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18]第 1-03139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18]第 1-03139 号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9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8 年 9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 1-9 月、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 CPA.com.cn

(此页无正文，为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签字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振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恩舟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七、(一)	2,175,357,717.47	2,042,462,544.46
存放同业款项	七、(二)	9,987,909,168.58	5,773,131,491.08
贵金属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三)	803,791,145.49	594,567,872.20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利息	七、(四)	49,526,997.12	41,786,638.75
持有待售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七、(五)	32,553,881,961.80	26,652,734,173.1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六)	63,984,774.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七、(七)	201,858,630.14	846,563,041.10
应收款项类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八)	785,076,432.14	808,715,311.42
无形资产	七、(九)	3,748,284.41	3,861,953.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	30,628,868.34	17,363,453.78
其他资产	七、(十一)	22,520,735.77	16,373,171.69
其中：在建工程		10,952,634.43	9,906,801.48
应收账款		4,192,036.49	662,500.00
预付账款		208,032.59	150,148.93
其他应收款		2,018,916.11	44,444.70
长期待摊费用		5,149,116.15	5,265,846.78
其他流动资产			343,429.80
资产总计		46,678,284,715.26	36,797,559,650.7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七、（十二）		18,766,958.3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	七、（十三）	36,653,128,638.62	26,930,179,148.40
应付职工薪酬	七、（十四）	1,697,900.51	1,898,619.12
应交税费	七、（十五）	61,173,724.46	61,945,229.30
应付利息	七、（十六）	24,903,027.45	22,179,380.69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十）	3,505,729.41	1,179,791.39
其他负债	七、（十七）	15,443,439.65	14,086,756.56
负债合计		36,759,852,460.10	27,050,235,883.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七、（十八）	6,000,000,000.00	6,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十九）	638,944,795.00	638,944,795.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二十）	-4,478,186.27	
盈余公积	七、（二十一）	696,792,584.66	696,792,584.66
一般风险准备	七、（二十二）	508,887,359.58	508,887,359.58
未分配利润	七、（二十三）	2,078,285,702.19	1,902,699,027.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918,432,255.16	9,747,323,766.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6,678,284,715.26	36,797,559,650.7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20,815,722.40	1,269,672,922.99
利息净收入	七、(二十四)	897,228,855.12	951,917,348.17
利息收入		1,109,827,666.24	1,217,548,410.03
利息支出		212,598,811.12	265,631,061.8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七、(二十五)	54,278,417.90	78,022,774.6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7,744,316.46	84,408,186.8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465,898.56	6,385,412.2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二十六)	31,369,186.09	223,597,708.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二十七)	9,303,752.09	-17,641,887.9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73,189.50	-1,571,897.63
其他业务收入	七、(二十八)	25,662,321.70	35,348,877.29
其他收益			
二、营业支出		201,113,194.18	230,989,156.82
税金及附加		15,403,891.32	22,379,008.72
业务及管理费	七、(二十九)	62,240,080.13	82,432,857.17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以“-”号填列)	七、(三十)	108,177,271.39	103,689,424.91
其他业务成本	七、(二十八)	15,291,951.34	22,487,866.0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19,702,528.22	1,038,683,766.17
加：营业外收入	七、(三十一)	16,067.10	1,357.9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政府补助			
债务重组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七、(三十二)		460,296.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35,117.89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819,718,595.32	1,038,224,828.00
减：所得税费用	七、(三十三)	205,201,920.77	259,613,208.18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4,516,674.55	778,611,619.82
持续经营净利润		614,516,674.55	778,611,619.8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78,186.27	-1,780,288.7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78,186.27	-1,780,288.71
1.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478,186.27	-1,780,288.71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610,038,488.28	776,831,331.1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9,722,949,490.22	6,461,931,202.69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8,766,958.38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000,000,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59,831,624.33	1,370,327,136.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48,852.31	37,308,318.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04,929,966.86	5,888,333,616.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5,967,644,628.50	4,256,817,215.5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32,915,881.61	269,200,704.02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13,341,062.92	267,011,525.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138,099.35	40,423,693.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1,577,055.06	396,010,085.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77,807.94	22,230,454.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63,694,535.38	5,251,693,678.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三十八)	4,241,235,431.48	636,639,938.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52,296,266.64	7,460,460,642.6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033,824.32	283,174,452.4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94,330,090.96	8,143,635,095.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80,171,476.87	5,279,550,049.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80,266.20	8,715,238.4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84,851,743.07	5,288,265,287.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478,347.89	2,855,369,807.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8,930,000.00	569,73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8,930,000.00	569,73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930,000.00	-569,73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73,189.50	-1,571,897.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三十八)	4,214,756,968.87	2,920,707,848.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73,254,118.69	2,852,546,270.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三十八)	9,988,011,087.56	5,773,254,118.6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年1-9月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00				638,944,795.00			696,792,584.66	508,887,359.58	1,902,699,027.64	9,747,323,766.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000,000,000.00				638,944,795.00			696,792,584.66	508,887,359.58	1,902,699,027.64	9,747,323,766.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78,186.27			175,586,674.55	171,108,488.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78,186.27			614,516,674.55	610,038,488.2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38,930,000.00	-438,93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38,930,000.00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其他											
（五）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00				638,944,795.00		-4,478,186.27	696,792,584.66	508,887,359.58	2,078,285,702.19	9,918,432,255.1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00				638,944,795.00		1,780,288.71	618,931,422.68	442,334,332.28	1,838,231,597.10	9,540,222,435.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000,000,000.00				638,944,795.00		1,780,288.71	618,931,422.68	442,334,332.28	1,838,231,597.10	9,540,222,435.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80,288.71	77,861,161.98	66,553,027.30	64,467,430.54	207,101,331.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80,288.71			778,611,619.82	776,831,331.1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7,861,161.98	66,553,027.30	-714,144,189.28	-569,73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7,861,161.98		-77,861,161.9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6,553,027.30	-66,553,027.3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69,730,000.00	-569,730,000.00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其他											
（五）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00				638,944,795.00			696,792,584.66	508,887,359.58	1,902,699,027.64	9,747,323,766.8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基本情况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或“本公司”)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深银监复[2004]186号批准,由原深圳赛格集团财务公司重组改制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9220795325,法定代表人:徐立红,注册资本60亿元。注册地: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8号金贸大厦C1座。

2004年重组后股权结构如下: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出资15,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9%;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出资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出资3,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湖南五凌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出资3,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出资3,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由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出资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阜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出资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江西景德镇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出资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平顶山鸿翔热电有限公司出资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出资3,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中电投霍林河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3,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

2007年公司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增加注册资本金4亿元,截至2007年6月27日止公司已收到各股东足额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各股东均以货币方式出资。同新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07年6月27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同新验字[2007]第2003号验资报告。

2009年3月11日,公司根据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增资120,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200,000万元,所增加的注册资本由原股东认缴。所增加注册资本已经同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09年3月11日出具同新验字[2009]第2001号验资报告。2009年6月,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增资300,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500,000万元,所增加的注册资本由原股东单位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认缴。所增加注册资本已经同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09年7月14日出具同新验字[2009]第2006号验资报告。

2014年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完成对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财务公司2.8%股权的收购，依据2014年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章程相应变更了股权结构。

2015年中电投东北电力有限公司、中电投江西电力有限公司和中电投河南电力有限公司分别完成对阜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江西景德镇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平顶山鸿翔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有的财务公司0.4%股权的收购。

2015年经党中央、国务院批准，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与国家核电技术公司合并重组，原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更名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2015年公司根据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章程相应变更了股权结构。

2016年9月13日，公司取得《北京银监局关于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调整股权结构的批复》（京银监复[2016]502号），同意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将持有的财务公司28.8%的股权转让给国家电投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根据财务公司2016年股东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财务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亿元，由国家核电技术有限公司全额出资。2016年12月23日，公司取得《北京银监局关于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及变更股权结构的批复》（京银监复[2016]736号），同意财务公司将注册资本从50亿元人民币增加至60亿元人民币。变更后财务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亿元。截至2016年12月29日止，财务公司已收到国家核电技术有限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10亿元人民币。所增加注册资本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6年12月29日出具大信验字【2016】第1-00275号验资报告。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出资25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2.5%；国家电投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出资14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4%；国家核电技术有限公司出资10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67%；国家电投集团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出资1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33%；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33%；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1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33%；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33%；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83%；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出资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7%；五凌电力有限公司出资8,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33%；中电投核电有限公司出资8,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33%；国家电投集团东北电力有限公司出资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33%；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出资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33%；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出资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33%；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出资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33%。

经营范围包括：经营集团成员单位的下列人民币金融业务及外汇金融业务：对成员单位办理理财及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以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证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银行间市场债券承销业务。

2017年7月18日公司进行工商变更登记，名称由原来的中电投财务有限公司变更为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所属的集团总部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2018年1月12日公司母公司变更工商登记，名称由原来的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变更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公司应评价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企业对持续经营评价结果表明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企业应当在附注中披露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影响因素以及企业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企业过去有多年亏损记录等情况的，需要描述目前和预期未来的获利能力、债务清偿计划、替代融资的潜在来源等评价企业的持续经营能力。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8年9月30日、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8年1-9月、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外币业务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六）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融资租赁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发放贷款和垫款

按照财金〔2012〕20号文《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规定，对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应计提准备金，本公司对发放贷款和垫款准备金计提比例如下：

五级分类名称	十二级分类名称	十二级级别编码	资产分类名称	大类	计提比例(%)
正常类	正常一级	A1	正常类	优良	0.00
	正常二级	A2			1.00
	正常三级	A3			1.50
	正常四级	A4			2.50
关注类	关注一级	B1	关注类		3.00
	关注二级	B2			5.00
	关注三级	B3			10.00
次级类	次级一级	C1	次级类		25.00
	次级二级	C2			30.00
可疑类	可疑一级	D1	可疑类	不良	50.00
	可疑二级	D2			60.00
损失类	损失级	E	损失类		100.00

计提贷款损失准备，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外的各项资产进行检查，分析判断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根据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的融资租赁款参照该分类标准计提相关准备。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七）委托贷款

本公司经营委托贷款业务。委托贷款业务指由委托人提供资金，本公司根据委托人确定的借款人、用途、金额、币种、期限、利率等代为发放、协助监督使用并收回的贷款。其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公司只收取相关手续费。委托贷款不纳入本公司资产负债表。

（八）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按权责发生制在相关交易期间确认。

（九）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5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以单项测试的结果为确定组合的依据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a. 组合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0.00	10.00
1-2年	10.00	30.00
2-3年	20.00	50.00
3-5年	5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导致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④合并范围内各单位之间且与对方能核对一致的内部往来款，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确定能收回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2、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

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十一）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分类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建筑物	30-40年	5	3.17-2.38	平均年限法
运输工具	5年	0	20	平均年限法
其他设备	5年	0	20	平均年限法

根据国电投集团 2015 年新颁布的《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固定资产管理管理办法》等制度的相关规定，2015 年度本公司开始执行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0 元资产作为低值易耗品，不再作为固定资产管理，单位价值在 5000 元以上的确认为固定资产。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六）“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

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二）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六）“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三）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四）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如意在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如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六)“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六）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十七）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十八）应付债券

本公司发行的非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作为负债处理；债券发行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初始确认时将负债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分别进行处理。首先确认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作为其初始确认金额，其次按照该可转换公司债券整体发行价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

（十九）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证券投资业务收入和其他收入。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利息收入

指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和同业的款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发放贷款及垫款所产生的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发放贷款到期（含展期，下同）90天后尚未收回的，其应计利息停止计入当期利息收入，纳入表外核算；已计提的贷款应收利息，在贷款到期90天后仍未收回的，或在应收利息逾期90天后仍未收到的，冲减原已计入损益的利息收入，转作表外核算。已核销贷款收回超过原本金部分，以及在表外核算的应收利息如有收回，计入当期利息收入。

2、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包括手续费收入、担保收入、财务顾问费收入等，在提供劳务业务后，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时，确认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其他业务收入

按相关合同、协议的约定，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与收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其他业务收入的实现。

4、投资收益

包括证券投资业务收入和股权投资业务收入。其中证券投资业务收入是证券出售时，按成交价（扣除实际支付的交易手续费费用）与成本价的差额确认收入；股权投资业务收入是在成本法下，按收到股权分红款、收到股权处置款与投资成本的差额确认收入。

（二十一）利润分配方法

根据国家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按以下顺序进行利润分配：

1、法定公积金：按照当年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一般风险准备：按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规定，根据潜在风险估计值低于资产减值准备的部分及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孰高原则从税后净利润中提取，本公司一般准备余额占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比例分五年内达到1.5%。

3、分配现金股利。

（二十二）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类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其中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时，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

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四）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租赁业务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通常属于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以融资租赁方法租入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以融资租赁方法出租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1、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本年末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主要包括股票、理财产品、短期融券、债券、货币基金、债券基金及混合基金。

2、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

使用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①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②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③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信用利差等。④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只有在相关资产或负债不存在市场活动或者市场活动很少导致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本公司在以公允价值计量资产和负债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当期损益还是其他综合收益等会计处理问题，由要求或允许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计量或披露的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规范，参见本附注四中其他部分相关内容。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公司报告期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等事项。

六、税项

税 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6%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注：本公司提供房屋租赁服务，增值税税率为 11%；提供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增值税税率为 17%。自 2018 年 5 月 1 日，增值税税率由原 6% 变更为 5%，原 11% 变更为 10%，由原 17% 变更为 16%。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2018年1月1日，“期末”指2018年9月30日，“上期”指2017年度，“本期”指2018年1-9月。

（一）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4,774.00
其中：人民币		14,774.0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175,357,717.47	2,042,447,770.46
其中：一般性存款准备金	2,175,255,798.46	2,042,339,916.85
超额准备金	101,919.01	107,853.61
合 计	2,175,357,717.47	2,042,462,544.46

注：本公司今年按不低于存款的7%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存款准备金，此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

（二）存放同业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9,987,821,780.23	5,773,109,550.05
其中：人民币	9,359,461,220.91	4,636,632,577.79
美元	559,537,449.24	1,120,162,612.93
欧元	68,823,110.07	16,314,359.33
其他货币资金	87,388.32	21,941.03
其中：人民币	87,388.32	21,941.03
合 计	9,987,909,168.55	5,773,131,491.08

（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3,791,145.49	594,567,872.2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122,934,000.00	174,565,720.00
权益工具投资	18,632,166.00	19,900,786.70
货币基金	662,224,979.49	400,101,365.50
合 计	803,791,145.49	594,567,872.20

（四）应收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短期贷款利息	15,503,483.85	16,940,494.49
应收中长期贷款利息	23,044,217.02	15,276,929.30
应收央行准备金利息	977,948.97	3,897,256.86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同业存款利息	2,161,502.12	977,484.53
应收银团贷款利息	7,839,845.16	4,681,181.90
应收买入返售资产利息		13,291.67
合 计	49,526,997.12	41,786,638.75

(五) 发放贷款和垫款

1、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贷款和垫款		
企业贷款和垫款	32,997,524,772.38	26,988,199,712.36
—贷款	32,632,238,875.97	26,664,594,247.47
—贴现	365,285,896.41	323,605,464.89
贷款和垫款总额	32,997,524,772.38	26,988,199,712.36
减：贷款损失准备	443,642,810.58	335,465,539.19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443,642,810.58	335,465,539.19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32,553,881,961.80	26,652,734,173.17

2、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

行业分布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电力行业	31,466,439,622.94	95.36	25,452,285,840.94	94.31
其他行业	1,531,085,149.44	4.64	1,535,913,871.42	5.69
贷款和垫款总额	32,997,524,772.38	100.00	26,988,199,712.36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443,642,810.58		335,465,539.19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443,642,810.58		335,465,539.19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32,553,881,961.80		26,652,734,173.17	

3、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

地区分布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东北地区	7,374,946,786.63	22.35	5,848,647,197.78	21.67
华南地区	42,896,782.20	0.13	27,833,000.00	0.10
华北地区	8,140,489,361.35	24.67	6,810,332,000.00	25.23
西北地区	917,331,188.67	2.78	809,022,054.00	3.00
其他地区	16,521,860,653.53	50.07	13,492,365,460.58	49.99
贷款和垫款总额	32,997,524,772.38	100.00	26,988,199,712.36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443,642,810.58		335,465,539.19	

地区分布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443,642,810.58		335,465,539.19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32,553,881,961.80		26,652,734,173.17	

4、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贷款	29,498,346,220.11	23,314,178,680.09
保证贷款	600,000,000.00	650,000,000.00
附担保物贷款	2,899,178,552.27	3,024,021,032.27
其中：抵押贷款		
质押贷款	2,899,178,552.27	3,024,021,032.27
贷款和垫款总额	32,997,524,772.38	26,988,199,712.36
减：贷款损失准备	443,642,810.58	335,465,539.19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443,642,810.58	335,465,539.19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32,553,881,961.80	26,652,734,173.17

5、贷款损失准备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单项	组合	单项	组合
年初余额		335,465,539.19		231,776,114.28
本年计提		108,177,271.39		103,689,424.91
年末余额		443,642,810.58		335,465,539.19

（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3,984,774.00		63,984,774.0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63,984,774.00		63,984,774.00			
按成本计量的						
合 计	63,984,774.00		63,984,774.00			

(七)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百瑞信托理财产品				743,454,547.95		743,454,548.00
中电物流港公司债	201,858,630.14		201,858,630.14			
兴证证券理财产品				103,108,493.15		103,108,493.20
合 计	201,858,630.14		201,858,630.14	846,563,041.10		846,563,041.10

(八)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996,157,371.87	3,272,736.44	394,025.00	999,036,083.3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55,027,558.22			955,027,558.22
运输工具	2,447,473.60	348,712.64	394,025.00	2,402,161.24
其他设备	38,682,340.05	2,924,023.80		41,606,363.85
二、累计折旧合计	187,442,060.45	26,899,795.47	382,204.75	213,959,651.1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6,536,459.71	23,508,675.18		180,045,134.89
运输工具	1,780,547.36	151,674.04	382,204.75	1,550,016.65
其他设备	29,125,053.38	3,239,446.25		32,364,499.63
三、账面净值合计	808,715,311.42			785,076,432.1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98,491,098.51			774,982,423.33
运输工具	666,926.24			852,144.59
其他设备	9,557,286.67			9,241,864.22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808,715,311.42			785,076,432.1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98,491,098.51			774,982,423.33
运输工具	666,926.24			852,144.59
其他设备	9,557,286.67			9,241,864.22

2、年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原价	期初账面原价
合 计	9,150,025.68	8,419,106.68
其中：运输工具	996,258.00	1,390,283.00
其他设备	8,153,767.68	7,028,823.68

(九) 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24,428,671.45	309,135.12		24,737,806.57
其中：软件	24,428,671.45	309,135.12		24,737,806.57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20,566,718.38	422,803.78		20,989,522.16
其中：软件	20,566,718.38	422,803.78		20,989,522.16
三、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其中：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3,861,953.07			3,748,284.41
其中：软件	3,861,953.07			3,748,284.41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30,628,868.34	122,515,473.34	17,363,453.78	69,453,815.11
资产减值准备	28,409,212.96	113,636,851.82	16,308,845.22	65,235,380.87
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726,926.62	2,907,706.49	1,054,608.56	4,218,434.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92,728.76	5,970,915.03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3,505,729.41	14,022,917.65	1,179,791.39	4,719,165.56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505,729.41	14,022,917.65	1,179,791.39	4,719,165.56

2、允许税前扣除的贷款损失准备余额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330,005,958.76	269,980,158.32
合 计	330,005,958.76	269,980,158.32

注：根据《关于金融企业贷款损失准备金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9号）的规定，金融企业准予当年税前扣除的贷款损失准备金计算公式如下：

准予当年税前扣除的贷款损失准备金=本年末准予提取贷款损失准备金的贷款资产余额×1%-截至上年末已在税前扣除的贷款损失准备金的余额。

(十一) 其他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4,192,036.49	662,500.00
预付账款	208,032.59	150,148.93
其他应收款	2,518,916.11	44,444.70
在建工程	10,952,634.43	9,906,801.48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5,149,116.15	5,265,846.78
其他流动资产		343,429.80
合 计	23,020,735.77	16,373,171.69

1、应收账款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92,036.49	100.00		
其中：无风险组合	4,192,036.49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4,192,036.49	100.00		

(续)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2,500.00	100.00		
其中：无风险组合	662,500.0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62,500.00	100.00		

采用无风险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4,192,036.49			662,500.00		
合 计	4,192,036.49			662,500.00		

2、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208,032.59	100.00		150,148.93	100.00	
合 计	208,032.59	100.00		150,148.93	100.00	

3、其他应收款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18,916.11	100.00		
其中：无风险组合	2,518,916.11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518,916.11	100.00		

(续)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444.70	100.00		
其中：无风险组合	44,444.7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44,444.70	100.00		

采用无风险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2,518,916.11			44,444.70		
其中：存出保证金	20,000.00			20,000.00		
应收住房公积金	13,493.08					
单位往来	2,480,423.03			16,796.70		
代扣代缴公积金				7,648.00		
备用金	5,000.00					
合 计	2,518,916.11			44,444.70		

4、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体化系统	4,600,000.00		4,600,000.00	4,600,000.00		4,600,000.00
十五层装修改造	5,793,585.09		5,793,585.09	4,562,135.42		4,562,135.42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部分楼层装修改造	440,119.42		440,119.42	549,154.94		549,154.94
广域网系统	118,929.92		118,929.92	118,929.92		118,929.92
电梯 E-Link5.0 系统				76,581.20		76,581.20
合 计	10,952,634.43		10,952,634.43	9,906,801.48		9,906,801.48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一体化系统		4,600,000.00				4,600,000.00
十五层装修改造		4,562,135.42	1,231,449.67			5,793,585.09
部分楼层装修改造		549,154.94	288,742.99	397,778.51		440,119.42
广域网系统		118,929.92				118,929.92
电梯 E-Link5.0 系统		76,581.20	19,145.30	95,726.50		
合 计		9,906,801.48	1,539,337.96	493,505.01		10,952,634.43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	资金来源
一体化系统						自有
十五层装修改造						自有
部分楼层装修改造						自有
广域网系统						自有
电梯 E-Link5.0 系统						自有
合 计						

5、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 的原因
房屋维修资金	5,265,846.78		116,730.60		5,149,116.18	
合 计	5,265,846.78		116,730.60		5,149,116.18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减免税款		1,050.00
待认证进项税额		8,830.19
待抵扣进项税额		333,549.61
合 计		343,429.80

7、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价值
一、用于担保的资产				
其中：质押存款				
二、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42,339,916.85	1,795,584,796.74	1,644,453,814.73	2,139,511,475.26
其中：央行法定准备金	2,042,339,916.85	1,795,584,796.74	1,644,453,814.73	2,139,511,475.26
合 计	2,042,339,916.85	1,795,584,796.74	1,644,453,814.73	2,139,511,475.26

(十二)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		18,766,958.38
合 计		18,766,958.38

(十三) 吸收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活期存款	28,884,301,245.57	23,671,727,498.03
其中：公司	28,884,301,245.57	23,671,727,498.03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7,768,827,393.05	3,258,451,650.37
其中：公司	7,768,827,393.05	3,258,451,650.37
合 计	36,653,128,638.62	26,930,179,148.40

(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27,852.49	25,226,880.89	25,405,492.75	1,249,240.6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70,766.63	3,382,307.13	3,404,413.88	448,659.88
三、其他		506,507.80	506,507.80	
合 计	1,898,619.12	29,115,695.82	29,316,414.43	1,697,900.51

2、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661,100.03	19,661,100.03	
二、职工福利费		1,851,917.15	1,851,917.15	
三、社会保险费	157,803.91	1,347,622.21	1,331,319.99	174,106.1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1,294.00	1,225,111.10	1,210,290.90	156,114.20
工伤保险费	5,206.58	24,503.07	24,206.92	5,502.73
生育保险费	11,303.33	98,008.04	96,822.17	12,489.20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四、住房公积金	9,238.00	1,481,572.00	1,484,988.00	5,82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60,810.58	884,669.50	1,076,167.58	1,069,312.50
六、其他短期薪酬				-
合 计	1,427,852.49	25,226,880.89	25,405,492.75	1,249,240.63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268,458.41	2,327,711.09	2,299,552.71	296,616.79
二、失业保险费	11,497.22	98,008.04	96,822.17	12,683.09
三、企业年金缴费	190,811.00	956,588.00	1,008,039.00	139,360.00
合 计	470,766.63	3,382,307.13	3,404,413.88	448,659.88

(十五)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15,942,612.27	68,492,304.91	60,946,842.76	23,488,074.42
企业所得税	42,668,621.88	214,648,668.55	224,690,923.28	32,626,367.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73,864.92	4,505,729.81	4,266,279.00	1,613,315.73
房产税		6,341,124.89	4,227,416.59	2,113,708.30
土地使用税		78,572.25	52,381.50	26,190.75
个人所得税	958,921.91	3,140,861.23	3,962,546.15	137,236.99
教育费附加	981,332.09	3,218,378.43	3,047,342.13	1,152,368.39
印花税		4,315,970.90	4,315,970.90	
代扣代缴增值税	7,132.57	6,127.65	7,374.06	5,886.16
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11,887.69	19,622.41	21,639.96	9,870.14
代扣代缴城建税	499.31	428.95	516.18	412.08
代扣代缴教育费附加	214.01	183.83	221.22	176.62
代扣代缴地方教育费附加	142.65	122.56	147.48	117.73
合 计	61,945,229.30	304,768,096.37	305,539,601.21	61,173,724.46

(十六)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吸收存款及同业拆借利息	24,903,027.45	22,179,380.69
合 计	24,903,027.45	22,179,380.69

(十七) 其他负债

1、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负担社会保险费	488,147.82	263,469.98
暂收款	6,404,042.58	2,825,997.61
房租押金	7,479,764.30	8,116,515.93
质保金	337,249.40	337,249.40
应付其他款项	734,235.55	498,544.06
合 计	15,443,439.65	12,041,776.98

②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国家电投集团铝电投资有限公司	2,043,853.98	房租押金
国家电投集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503,663.50	房租押金
国家电投集团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11,199.00	房租押金
国核投资有限公司	432,214.79	房租押金
中电投先融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193,842.28	房租押金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华北分公司	2,715,629.22	房租押金
合 计	6,200,402.77	

2、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044,979.58
合 计		2,044,979.58

(十八)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合 计	6,000,000,000.00	100.00			6,000,000,000.00	100.00
其中：1.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50,000,000.00	42.500			2,550,000,000.00	42.500
2. 国家电投集团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40,000,000.00	2.333			140,000,000.00	2.333
3.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2.333			140,000,000.00	2.333
4.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0,000,000.00	2.333			140,000,000.00	2.333
5.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2.333			140,000,000.00	2.333
6.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1.833			110,000,000.00	1.833
7.中国电力国际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667			100,000,000.00	1.667
8.五凌电力有限公司	80,000,000.00	1.333			80,000,000.00	1.333
9.中电投核电有限公司	80,000,000.00	1.333			80,000,000.00	1.333
10.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20,000,000.00	0.333			20,000,000.00	0.333
11.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	20,000,000.00	0.333			20,000,000.00	0.333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12. 国家电投集团东北电力有限公司	20,000,000.00	0.333			20,000,000.00	0.333
13.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	20,000,000.00	0.333			20,000,000.00	0.333
14. 国家核电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16.667			1,000,000,000.00	16.667
15. 国家电投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440,000,000.00	24.000			1,440,000,000.00	24.000

(十九)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638,944,795.00			638,944,795.00
二、其他资本公积				
合 计	638,944,795.00			638,944,795.00

(二十)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970,915.03		-1,492,728.76	-4,478,186.27		-4,478,186.2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970,915.03		-1,492,728.76	-4,478,186.27		-4,478,186.27

(二十一)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依据
法定盈余公积金	696,792,584.66			696,792,584.66	净利润 10%提取
合 计	696,792,584.66			696,792,584.66	

(二十二) 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508,887,359.58			508,887,359.58
合 计	508,887,359.58			508,887,359.58

注：本公司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按潜在风险估计值低于资产减值准备的部分及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孰高原则从税后净利润中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二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年初余额	1,902,699,027.64	1,838,231,597.10
本年增加额	614,516,674.55	778,611,619.82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614,516,674.55	778,611,619.82
本年减少额		714,144,189.28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77,861,161.98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6,553,027.30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438,930,000.00	569,730,000.00
本年年末余额	2,078,285,702.19	1,902,699,027.64

(二十四) 利息净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109,827,666.24	1,217,548,410.03
存放同业	52,463,497.82	70,997,922.40
存放中央银行	22,865,583.35	27,260,399.29
拆出资金	299,722.23	611,388.89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34,198,862.84	1,117,260,036.67
其中：个人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和垫款	1,019,803,880.21	1,098,405,654.38
票据贴现	14,394,982.63	18,854,382.2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18,662.78
其中：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利息支出	212,598,811.12	265,631,061.86
拆入资金	29,771,916.65	43,506,877.41
吸收存款	182,431,963.22	222,124,184.45
票据再贴现	394,931.25	
利息净收入	897,228,855.12	951,917,348.17

(二十五)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7,744,316.46	84,408,186.83
代理业务手续费	57,616,957.97	83,720,686.83
其中：委托贷款手续费收入	25,352,215.23	40,502,302.79
银团贷款手续费收入		6,737,063.39
保函手续费收入	584,869.79	1,102,243.55
代收代付手续费收入	31,233,018.77	33,477,924.48
票据承兑手续费收入	446,854.18	1,901,152.62

顾问和咨询费	127,358.49	333,726.41
其他		353,773.5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465,898.56	6,385,412.21
手续费支出	3,465,898.56	6,385,412.2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7,744,316.46	78,022,774.62

(二十六)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335,517.43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016,784.49	31,802,898.45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8,016,884.17	118,041,458.95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4,603,673.0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149,678.05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 计	31,369,186.09	223,597,708.52

(二十七)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303,752.09	-17,641,887.98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合 计	9,303,752.09	-17,641,887.98

(二十八)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房屋租赁	25,563,955.77	15,291,951.34	35,284,122.67	22,487,866.02
个税手续费返还	98,365.93		64,754.62	
合 计	25,662,321.70	15,291,951.34	35,348,877.29	22,487,866.02

(二十九) 业务及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29,115,695.82	40,975,202.64
折旧	14,623,772.59	18,589,726.07
税金		303,585.66
物业管理费	5,029,999.46	5,398,008.74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监管费		1,661,610.79
租赁费	1,602,275.74	1,043,561.32
审计费	322,641.50	1,103,773.60
咨询费	2,284,905.66	586,151.13
差旅费	587,608.31	623,708.48
水电费	943,257.63	1,097,692.94
办公费	85,048.29	336,582.67
维修维护费	839,705.94	1,845,148.39
车辆使用费	198,915.93	220,211.61
电子设备运转费	2,517,698.30	4,352,542.49
无形资产摊销	422,803.78	490,822.03
低值易耗品摊销	760,595.45	294,275.34
业务招待费	70,900.00	151,051.84
财产保险费	67,122.22	144,843.52
协会会费	500,000.00	805,000.00
其他	2,267,133.51	2,409,357.91
合 计	62,240,080.13	82,432,857.17

(三十)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减值损失	108,177,271.39	103,689,424.91
合 计	108,177,271.39	103,689,424.91

(三十一)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6,067.10	1,357.98	
合 计	16,067.10	1,357.98	

(三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35,117.8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35,117.89	
罚款支出		125,178.26	
合 计		460,296.15	

(三十三)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4,648,668.55	278,565,303.25
递延所得税调整	-9,446,747.78	-18,952,095.07
合 计	205,201,920.77	259,613,208.18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19,718,595.3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4,929,648.8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65,181.9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090.00
所得税费用	205,201,920.77

(三十六) 外币折算

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差额为 2,973,189.50 元。

(三十七) 租赁

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类别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335,772,638.98	358,526,933.05
合 计	335,772,638.98	358,526,933.05

(三十八) 现金流量表

1、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14,516,674.55	778,611,619.8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8,177,271.39	103,689,424.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899,795.47	37,062,547.74
无形资产摊销	422,803.78	490,822.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6,730.60	155,640.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067.09	335,117.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303,752.09	17,641,887.98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369,186.09	-223,597,708.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265,414.56	-14,541,623.0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25,938.02	-4,410,472.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00,560,510.11	-4,537,020,597.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643,291,147.61	4,478,223,278.1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1,235,431.48	636,639,938.34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9,988,011,087.56	5,773,254,118.6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5,773,254,118.69	2,852,546,270.35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14,756,968.87	2,920,707,848.34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988,011,087.56	5,773,254,118.69
其中：库存现金		14,774.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987,821,780.23	5,773,109,550.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7,388.32	21,941.0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1,919.01	107,853.61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3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88,011,087.56	5,773,254,118.6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八、或有事项

或有负债

种类	形成原因	经济利益流出不确定性的说明	预计产生的财务影响	对外补偿的可能性
对外提供担保	对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担保补偿	1,460,935,806.30	较小

对外担保明细:

序号	担保单位	担保对象		担保方式	担保种类	反担保方式	担保对象现状
		名称	企业性质				
1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朝阳燕山湖发电有限公司	国有	连带责任保证	贸易融资担保	无反担保	正常经营
2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赤峰白音华物流有限公司	国有	连带责任保证	贸易融资担保	无反担保	正常经营
3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德州天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国有	连带责任保证	履约担保	无反担保	正常经营
4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高唐润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国有	连带责任保证	贸易融资担保	无反担保	正常经营
5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国核电力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国有	连带责任保证	贸易融资担保	无反担保	正常经营
6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东北电力有限公司抚顺热电分公司	国有	连带责任保证	贸易融资担保	无反担保	正常经营
7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东北铝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	连带责任保证	贸易融资担保	无反担保	正常经营
8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阜城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国有	连带责任保证	贸易融资担保	无反担保	正常经营
9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沁阳发电分公司	国有	连带责任保证	贸易融资担保	无反担保	正常经营
10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湖南娄底新能源有限公司	国有	连带责任保证	贸易融资担保	无反担保	正常经营
11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协鑫滨海发电有限公司	国有	连带责任保证	贸易融资担保	无反担保	正常经营
12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催化剂有限公司	国有	连带责任保证	贸易融资担保	无反担保	正常经营
13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国有	连带责任保证	贸易融资担保	无反担保	正常经营
14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	国有	连带责任保证	贸易融资担保	无反担保	正常经营
15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	连带责任保证	贸易融资担保	无反担保	正常经营
16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山东天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国有	连带责任保证	履约担保	无反担保	正常经营
17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中电投邢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国有	连带责任保证	贸易融资担保	无反担保	正常经营
18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辽宁清河电力检修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	连带责任保证	履约担保	无反担保	正常经营
19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国有	连带责任保证	履约担保	无反担保	正常经营
20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山东核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国有	连带责任保证	履约担保	无反担保	正常经营
21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国有	连带责任保证	履约担保	无反担保	正常经营
22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云南国际电力投资有限	国有	连带责任保证	履约担保	无反担保	正常经营

序号	担保单位	担保对象		担保方式	担保种类	反担保方式	担保对象现状
		名称	企业性质				
		公司					
23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催化剂有限公司	国有	连带责任保证	履约担保	无反担保	正常经营
24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上海斯耐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国有	连带责任保证	履约担保	无反担保	正常经营
25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国核自仪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国有	连带责任保证	履约担保	无反担保	正常经营

(续表)

序号	担保单位	是否逾期	是否被诉	实际担保金额	其中:本年新增担保金额	代偿损失金额	备注
1	朝阳燕山湖发电有限公司	否	否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2	赤峰白音华物流有限公司	否	否	200,000,000.00			
3	德州天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否	否	3,000,000.00			
4	高唐润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否	7,197,000.00	7,197,000.00		
5	国核电力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否	否	8,355,354.00	8,355,354.00		
6	国家电投集团东北电力有限公司抚顺热电分公司	否	否	2,000,000.00	2,000,000.00		
7	国家电投集团东北铝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否	否	150,000,000.00	100,000,000.00		
8	国家电投集团阜城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否	否	52,453,982.00	52,453,982.00		
9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沁阳发电分公司	否	否	113,077,500.00			
10	国家电投集团湖南娄底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否	1,600,000.00			
11	国家电投集团协鑫滨海发电有限公司	否	否	22,400,000.00	22,400,000.00		
12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催化剂有限公司	否	否	25,818,410.50	14,239,262.48		
13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否	否	10,000,000.00	10,000,000.00		
14	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	否	否	151,923,000.00	151,923,000.00		
15	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否	否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6	山东天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否	118,357,000.00	42,775,000.00		
17	中电投邢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否	否	1,929,700.00	1,929,700.00		
18	辽宁清河电力检修有限责任公司	否	否	781,500.00			
19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否	否	2,000,000.00	2,000,000.00		
20	山东核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否	否	290,300,000.00			

序号	担保单位	是否逾期	是否被诉	实际担保金额	其中:本年新增担保金额	代偿损失金额	备注
21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否	否	1,456,000.00	1,456,000.00		
22	国家电投集团云南国际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否	否	180,000.00			
23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催化剂有限公司	否	否	3,833,359.80	1,137,000.00		
24	上海斯耐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否	否	3,525,000.00			
25	国核自仪系统工程有限 公司	否	否	748,000.00	748,000.00		
	合计			1,460,935,806.30	708,614,298.48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母公司基本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8号3号楼	电力生产	350 亿元	42.50	42.50

2、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为国电投集团公司下属的各级分子公司。

3、关联方交易

（1）定价政策

本公司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内部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主要开展如存款、贷款、委托贷款、委托投资、票据承兑、票据贴现、成员单位间的内部转账结算、担保、信用鉴证、资信调查、经济咨询等业务，均为与集团成员单位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关联方交易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的相关规定及合同公允价定价。

（2）关联方交易

①利息收入

本公司2017年度关联方单位利息收入总额为1,098,405,654.34元，2018年1-9月关联方单位利息收入总额为1,019,803,880.21元。

②利息支出

本公司2017年度关联方单位利息支出总额为221,603,418.71元,2018年1-9月关联方单位利息支出总额为182,431,963.22元。

③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公司2017年度关联方单位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总额为75,082,470.82元,2018年1-9月关联方单位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总额为57,170,103.79元。

(3) 关联方往来余额情况

①发放贷款及垫款

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关联方单位发放贷款及垫款余额为26,664,594,247.47元,截至2018年9月30日关联方单位发放贷款及垫款余额为32,632,238,875.97元。

②吸收存款

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关联方单位吸收存款余额为26,930,179,148.40元,截至2018年9月30日关联方单位吸收存款余额为36,653,128,638.62元。

③委托贷款

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关联方单位委托贷款余额为51,034,703,984.04元,截至2018年9月30日关联方单位委托贷款余额为58,191,539,314.35元。

④应付利息

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关联方单位应付利息余额为22,179,380.69元,截至2018年9月30日关联方单位应付利息余额为24,903,027.45元。

⑤应收利息

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关联方单位应收利息余额为32,217,423.79元,截至2018年9月30日关联方单位应收利息余额为38,547,700.87元。

⑥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条款和条件	是否取得或提供担保
	金额	所占余额比例(%)	金额	所占余额比例(%)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投集团铝电投资有限公司	2,043,853.98	13.23	2,043,853.98	16.97		否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279,361.53	8.28	1,916,113.16	15.91		否
国家电投集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503,663.50	3.26	503,663.50	4.18		否
国家电投集团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11,199.00	2.02	311,199.00	2.58		否
国核投资有限公司	432,214.79	2.80	432,214.79	3.59		否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条款和条件	是否取得 或提供担保
	金额	所占余额 比例(%)	金额	所占余额 比例(%)		
中电投先融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193,842.28	1.26	193,842.28	0.02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华北分公司	2,715,629.22	17.58	2,715,629.22	22.55		否
合 计	7,479,764.30	48.43	8,116,515.93	65.80		

十一、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承办的委托业务仅包括委托贷款，表外核算的情况如下：委托贷款余额 58,191,539,314.35 元，委托存款余额 58,191,539,314.35 元。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

第 10 页至第 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 _____

签名： _____

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名 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 胡咏华

成 立 日 期 2012年03月06日

合 伙 期 限 2012年03月06日 至 2112年03月05日

经 营 范 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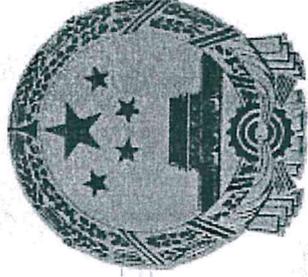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18 年 08 月 28 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00040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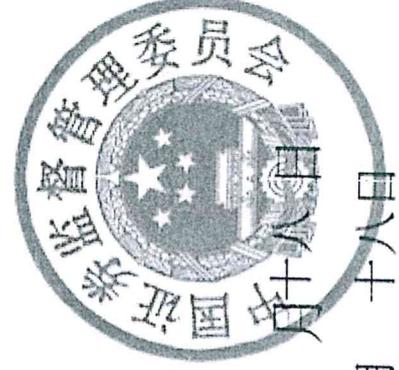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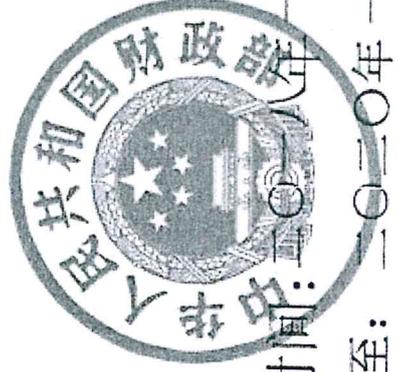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胡咏华

证书号: 08

发证时间: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八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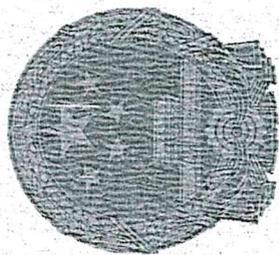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1986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胡咏华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1号学院国际大厦1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41

注册资本(出资额): 331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09-0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证书编号: 11010141001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12 月 18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姓名: 吴振
Full nam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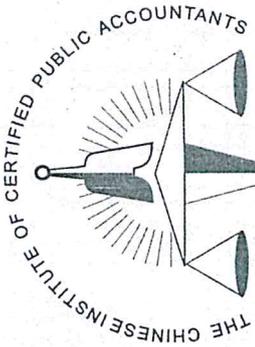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8-05-1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2725197805140031
Identity-card No.

242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m d

证书编号: 110003110012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年12月26日
Date of Issuance: 2007/12/2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m d



2010年 月 日
m d



姓名 李恩般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5-10-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泰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2229197510100113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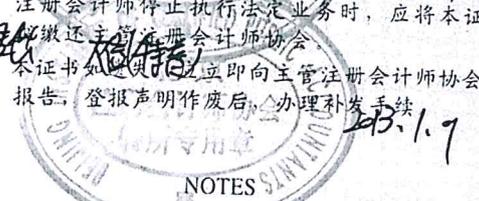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2

转入：
注意
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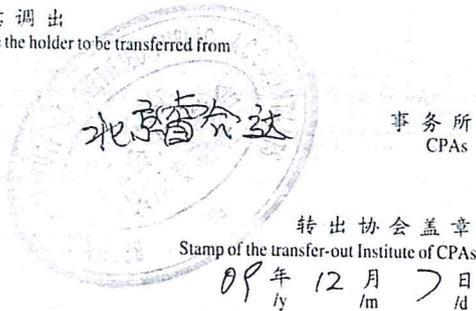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应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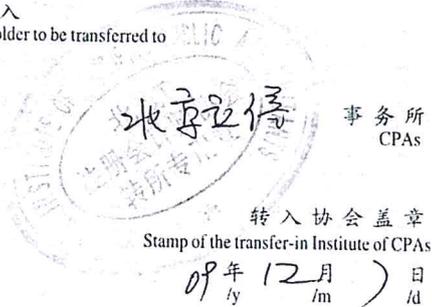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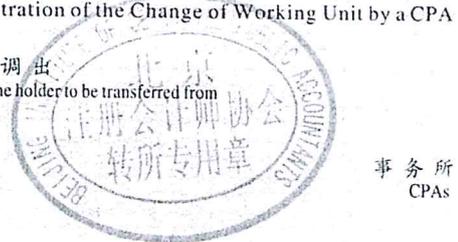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1